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14日在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过半数监事推举监事李冠红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选李冠红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三届监事会成立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起三年。

2、议案表决结果：

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5月16日